

##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锁定期补充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胜风能”）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凯得”）作为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向公司出具了《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承诺广州凯得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近日，广州凯得向公司出具了《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锁定期的补充承诺函》，就其持有的泰胜风能全部股份合计 251,779,903 股，作出如下补充承诺：

- 1、广州凯得作为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十八个月内，广州凯得承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泰胜风能的股份，并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
- 2、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起至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止，基于上述锁定的股份，由于泰胜风能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遵守前述承诺进行锁定。
- 3、本承诺自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对广州凯得具有法律约束力。若广州凯得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的收益全部归泰胜风能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备查文件：

1.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锁定期的补充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14 日